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220232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
18樓
承辦人：陳姿坊
電話：02-8968-0881

受文者：本會銀行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8日
發文字號：金管資字第112014006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12A401414_1_08100948774.pdf、112A401414_2_08100948774.odt、112A401414_3_08100948774.odt、112A401414_4_08100948774.odt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發布「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平臺介接作業要點」部分規定一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6月1日院授數多元字第1123000716號函辦理(檢附原函及其附件)。

正本：本會銀行局、證券期貨局、保險局、檢查局、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(代表人朱浩民先生)

副本：